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学位中心〔2013〕119号

关于开展学位证书网上查询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各学位授予单位：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学位证书网上查询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13〕17号）精神，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学位中心”）负责面向社会开展学位证书网上查询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学位证书网上查询工作于2013年12月1日正式启动。学位中心将在“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http://www.chinadegrees.cn>）开辟“学位查询”专栏，面向社会公众提供学位证书网上查询服务。

二、查询范围为2008/2009学年度以后（即自2008年9月1日起）授予的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学位证书信息。数据来源于各学位授予单位通过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工作备案、并经省级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审核通过的学位授予信息。其中，涉密数据，关键信息不完整、不准确的数据，疑似违反国家学位授予政策的数据，暂不提供网上查询。

三、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工作结束后，学位证书信息上网提供查询、暂不上网查询数据的反馈、数据核实更正等相关

工作，按照《学位证书网上查询工作管理办法(试行)》(见附件)进行。

四、及时、准确地报送学位授予信息是保证学位证书网上查询工作的权威性和严肃性的重要基础，也是向社会负责、向学位获得者负责的重要前提。请有关单位高度重视，确保学位授予备案信息质量，做好对学位获得者咨询服务工作，保证学位证书网上查询工作顺利开展。

附件：学位证书网上查询工作管理办法(试行)

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2013年11月29日



抄送：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